

青未了长篇小说林

周绍义 著

黑

白

山东文艺出版社

# 黑白

周绍义 著

山东文艺出版社

青未了长篇小说林

黑 白

周绍义 著

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省莱芜市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3.75 印张 2 插页 302 千字

1996 年 10 月第 1 版 199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ISBN 7—5329—1366—x

I·1202 定价 14.80 元

##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部充满人生哲理，寻找家园、爱情，歌颂大自然的长篇小说。

地学家索一渊发现了象谷中的油苗，未及开发身亡。他的门生他山石为了完成他的夙愿来到大谷，不料商人公孙匠已捷足先登。他山石在途中被土匪所伤，在山槐家中养伤时认识了山槐的孙女结草。他山石为了击败资金雄厚的公孙匠先投奔了他，伺机而动。他山石和结草的热恋遭到山槐的反对。山槐因对抗公孙匠，被公孙匠买通匪首宇文亭所害，结草到象鼻山找爷爷被土匪赶下山。他山石怀疑结草被土匪强暴，心中矛盾。结草终因无法忍受落发做了尼姑。

县令郑子轩对掘油由反对转为利用，先是以油烧山，剿灭了山寨的土匪，后又想讨好圣上，但圣上并未驾到。贪婪腐败的郑子轩因惧怕宇文亭精神崩溃而死。

他山石以公孙匠的资金造成了新的打井工具，新技术的使用使公孙匠的惨淡经营日趋破产，为了加害他山石，公孙匠让妹妹公孙萍嫁给了他，然而公孙萍不忍心下手，自己服药酒身亡。

索一渊的女儿索衔环怀疑父亲被他山石杀死，为了报复，她也赶到了大谷，不择手段千方百计想挤垮他山石和公孙匠。他山石苦思冥想制造出以风车为动力的打井工具，而公孙匠则陷入了冶炼和利用石油的迷途之中。他山石终于打出了丰富的石油，而无法遏止的石油淌满了大谷。一场大火使墟谷镇化为灰烬。索衔环在临死前才意识到她是深爱他山石的，而他山石却想起了自己的身世：他原是朝中重臣的儿子，因为同僚诬陷殃及家族，他在两岁多的时候被人救走，途中滚下马车，从此流落到了民间……

# 序

何镇邦

---

山东胜利油田的青年作家周绍义我并不太熟悉，记得只读过他发表在《中国作家》上、后来获《中国作家》中篇小说奖的《苇子林》。那部中篇是写七十年代油田生活的，既有生活的芬芳，又有清新流畅的文字，读后颇喜欢。那届《中国作家》的中篇小说评奖，我忝列评委，毫不犹豫地投了《苇子林》一票。后来，在颁奖会上，匆匆见了周绍义一面，未及细谈，只知道他当过八年的油田钻井工，是位真正的生活中走出来的作家，加之他的敦厚朴实的作风，这一部作品和这次晤面都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

前不久，我因病在家疗养，却接连几天接到周绍义从遥远的胜利油田打来的长途电话，说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黑白》经过几年的反复修改，将由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希望我能先读一读并写点东西置于卷首。说实在的，最近一两年来，由于身体不好，心境不佳，已经推掉不少这种求序的活。但不知为什么，周绍义的要求却终于答应了，这大概是由于对他和他的作品的好感吧！

周绍义很快把书稿寄来了，是厚厚的一摞打印稿。在北京早来的暑热中，在赴南昌参加笔会的列车上，以至在庐山休息的闲暇中，我断断续续地读完这部三十余万字的长篇小说书稿。它给我留下一种沉重的感觉，也留下一种甚为奇特的审美感受。

《黑白》究竟是怎样的一部书？这要留给广大读者和论者去评价。在这儿，我只想说说作为一个读者先睹为快的某些感受，供读这部书评这部书的读者和论者参考。

我以为，《黑白》是一部很奇特的书，它的艺术风貌既不同于周绍义原先那些写油田或别的生活层面的中篇小说，又不同于时下林林总总的长篇小说。

说《黑白》是部奇特的书，首先在于它的题材的不确定性、背景的模糊性。作者在《后记》中说过这么一段话：“《黑白》是这样一部长篇，它是历史的，又是现实的，它是过去的，又是现在的，它是虚幻的，又是真实的……”这大致道出了这部书的特点。它写的是早期的石油开发史，几乎写成一部充满悲剧色彩的石油史；它把背景推向中国有皇帝和县令的古代，但很难确定是哪个朝代；书中各种人物活动的舞台是在一个叫齿勃县墟谷镇的地方，那里有一座土匪出没安营扎寨的象鼻山，有出产石头油的墟谷镇和镇外边的秀才出村，还有那座荒凉的齿勃城，这些不仅在中国的地图上查不到，而且根据它的环境描写也很难确定故事究竟发生在什么地方；全书的故事主干围绕着墟谷的石油开发和财富争夺展开，但这实际上又仅仅是小说的一个载体，作者通过墟谷石油开发和财富争夺的故事似乎要告诉读者一个寻找家园、寻找爱情的主题，这个主题当然是通过小说主人公他山石的人生经历暗示给读者的。作者把这部小说定名为《黑白》，它的题旨似乎在寻找家园、寻找爱情的基调上又有所辐射，作者在小说

的某些描写和后记中又告诉我们,他所说的黑与白,包含的意义是多方面的:黑的是夜,白的是昼;黑的是石头油,白的是银子;黑的是头发,白的是骨骼;黑的是男人,白的是女人……黑与白是天地间的两种底色,正是这两种底色构成大自然,构成人类社会的一切。这么来解读这部小说,《黑白》写的就不止是一部充满艰辛和悲剧色彩的石油开发史,也不仅是寻找家园、寻找爱情的故事,而是一部充满哲理意味的关于人生和自然的诗篇。正是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很难把《黑白》界定为现实题材或历史题材,也很难把它界定为石油题材,它已突破了传统的关于题材的界限,倒不如把它看成一部寓言体的长篇小说。因为,小说中的人物和故事,很多带象征意味的描写,还有某些荒诞意味的情节和细节,都构成它的寓言特色。当然,说它是寓言体,主要还是就它的故事和主旨而言。是不是可以这么说:寓言体是这部长篇小说最突出的一个特色。

其次,《黑白》的奇特之处还在于它塑造了一批很有特色的人物形象。他山石是作者用墨较多、着力刻画同时也比较成功的人物形象。从他的出身以及在开发墟谷石头油的过程中先是投靠公孙匠后又与公孙匠争斗的经历,还有从他与索衔环、三月柳以及结草三个女性的爱情纠葛的描写中,可以看出他的性格中富于侠义性和传奇色彩。我总是认为,他山石这个人物形象的塑造多多少少受到中国传统小说中武侠小说的一些影响,因为从他的身上看到古代侠客的一些影子。当然,侠义性格与传奇色彩仅仅是他山石性格中比较表层的层次,从更深的层次看,他不屈不挠地寻求他的精神家园与真正的爱情,他在开发墟谷的石头油的经历中所表现出来的韧劲和智慧,使他超越了和他同处的时代,乃是他性格中更闪光的东西。他山石是作者某些社会理想

和美学思想的寄托者。这个形象是鲜活的，也基本上算是成功的。但他是否能作为一种文学典型留在读者的心中。还要经过时间和读者的检验。公孙匠的性格比起他山石来，比较单一一些，作者只是竭力刻画他作为商人的势利和狡诈的一面。他在开发墟谷的竞争中，看来要败给他山石时，竟然把妹妹公孙萍嫁给他山石，并想利用她毒死他山石，结果是公孙萍自饮毒酒身亡，这一笔很能展示公孙匠性格中最基本的一面，但可惜这段描写还不够充分。小说中作为公孙匠保镖兼助手的半人半狗的皮十二，作为他山石助手的孟三，形象也都是鲜明的，但都略有刀斧痕。齿勃县县令郑子轩作为一个贪官写得相当鲜活，也揭示得相当淋漓尽致，只是略为漫画化了。小说中的几个女性形象，如索衔环、三月柳、结草和公孙萍，都写得各有特色，而其中以三月柳的形象最为动人，她敢爱敢恨，既泼辣又有点放荡，最后以身蹈火，扑向着火的油井，殉情于他山石，给人留下相当难忘的印象。

最后，我想指出，《黑白》的笔触一改作者过去清新流畅的文笔，刻意追求一种粗犷甚至粗粝的文风，展示出一种新的美学风貌，因此读《黑白》给人一种厚重感，甚至一种沉重感，这当然是为作品的悲剧氛围所决定，也是因为这种粗粝的文笔起的作用。在描写中，作者采用虚实相间的手法，一方面，他运用现实主义的写实手法，对生活场面和事件进程做了相当逼真的描写，这些描写是符合生活真实的；而另一方面，他又采用荒诞和象征之类的手法，给作品涂上了一层神秘的传奇色彩。诸如，写他山石用一块石头同结草对话，写死了的阴阳师李老果同公孙昌盛的灵魂在墟谷漫游，在油井边对弈，写象鼻山土匪头子宇文的骷髅能同他山石对话，等等，都是一种荒诞的手法，甚至有点魔幻色彩。这种荒诞魔幻手法的采用，以及上面指出的有意使文笔粗粝化，

都使这部作品不同于周绍义过去那些纯写实的作品，具有一种新的奇特的艺术风貌。对于周绍义这种新的艺术探索作出确切的评论，还为时尚早，倒是采取等着瞧的态度比较客观些。

近年来，长篇小说创作成为文学创作的热点，从上到下、从出版社到书商都在抓长篇小说，这是好事，也未必是好事。说它是好事，是因为长篇小说得到了方方面面的重视，成为人们关注的热点，可能为长篇小说创作创造较好的客观条件，也许能推动作家们创作出一批优秀的或比较优秀的长篇小说来，长篇小说创作的真正的繁荣局面指日可待。令人担心的是，那么多人关心长篇小说创作，那么多作家一哄而上投入长篇小说创作，使长篇小说的产量在去年激增到六百多部，而那么多人那么热切地期望作家们拿出佳作和力作来，但却很少有人热心于探讨长篇小说创作的艺术规律，尤其不重视长篇小说文体的研究，于是让人不能不担心这种一哄而上的局面可能会助长一种浮躁的情绪，对于提高长篇小说创作的艺术质量，繁荣长篇小说创作不会有太大的积极作用，反而会产生消极影响。也许，我这种担心是多余的，但我想提醒一下绍义，千万不要赶热闹，不要浮躁，在写完第一部长篇小说之后，是否能冷静下来总结一下创作中的得与失，认真地探讨一下长篇小说创作的艺术规律，这样，当您动手写第二部长篇小说时，可能会有真正的提高。我热切地期待着新的更好的作品。

一九九六年七月十四日

草于北京亚运村寓中

# 第一章

---

汉子的眼中出现了一片杂草斑驳的绿色地带，绿色地带静谧朦胧似乎藏着一个引人入胜的阴谋。汉子从容地走进了这个诱人的阴谋。那时候他还不能知道，他只要迈出了这一步，再想退回去就是不可能的了。一股带有混浊腥味的水气扑面而来，汉子看到潮湿而氤氲的水雾。他想，前面就是那条大河了。在此之前，汉子一直是走在阡陌上。汉子可以感受到田野里撩人的风，那风中夹带着泥土青草湿漉漉甜丝丝的气息。阳光在田野上均匀铺展，明亮与阴影并存。也曾有三两个农人在旷野里劳作，他们戴着颜色含混的尖顶斗笠，弓着腰面朝土地显得眉目不清，他们的动作刻板而又固定仿佛总在重复。汉子对此司空见惯，也没有对天地间的宁静惊讶或留连，他走得匆忙，与农人们毫无关系地擦身而过。无人注意这个匆匆过客，在不经意的时候汉子已经到了很远的地方了。只有在他赶路的时候汉子的脸上才显出丰富的表情，汉子长发飘动双目如星。他有点激动地想，世上的人都根本不知道要走向和将要走向什么地方，唯独自己才明白该去哪里。这样想的时候汉子觉得身上的血奔流如瀑，漫长旅途中

的那种疲惫感便不翼而飞。

使汉子感到奇怪的是，他只有走在坚硬的石头上才能步履如飞，而走在泥土松软的道路上却像走在烂棉花套子上，他的心中便有一种不踏实的感觉。那时候他就很想有一匹快马。而他原是有一匹快马的，那是一匹毛色如银的白马。在相当长的旅途中白马曾是他忠实的伙伴，然而，这个伙伴现在却不知道在哪里。这样想的时候汉子便有些愤怒。本来他是可以更早一些接近目的地的，而白马的失踪却使他不得不推迟到达时间。

三天前，汉子进入了一处名叫乌镇的地方投宿时，店主不怀好意地看了看他。汉子的长发杂乱无章又茂密非常。店主又看了看他牵着的那匹马，似乎漫不经心地问道，你是从远处来的？汉子侧了一下面部，未置可否地说，看远则远，看近则近。店主的目光飞快从汉子脸上溜过，又落在那匹马上，说，这里盗贼极多，客官且把马送到马厩喂养歇息，明天也好赶路。汉子未加思索便把缰绳扔给了贼眉鼠目的店主，那店主便牵了他的马径向店后走去。店主一边走一边用手梳理那白马浓密的鬃毛，口中喝彩道，好马。当天夜里汉子被一阵聒噪惊醒，急出门看时，见店主面色如土匆匆而来，店主用惊恐未定的声音对汉子说，客官，不好了，马厩里的马全被人偷走了。汉子不动声色地向马厩而去，星光之下果然见马厩的栅栏大开，里面空空如也。汉子并不惊慌，直逼店主问道，是谁偷的，你可曾发现蛛丝马迹？

店主四顾一番，然后凑到汉子耳边小声说道，客官，怕是象鼻山寨的人所盗。

汉子不动声色地问，象鼻山离这里数百里之遥，何以见得是他们所为？

店主举着马灯从马厩的马槽里捞出一块黑色石子说，他们

每干一桩勾当都要留下这个记号。

汉子凝目看了那块黑石头，在手里掂了掂分量，对店主说，也好，我会让他们把马送回来的，那时候我就来取。言罢猛然扬手，那石块直直飞向马槽，一道暗光闪过之后，竟然杳无声息。

店主干瘦的脸上显出难以察觉的狡黠笑意说，要是客官能让他们把马送回来最好，那时你就来取。

汉子的目光扫过店主的脸颊，见店主的脸半明半暗难以捉摸，汉子说，我不要你赔马，可你欠了我，你得记住。

店主的眼里闪过一丝慌乱，旋即又镇定下来，甚至有些嘲弄地看着汉子。汉子又说了一句，你得把这事记住。

汉子动身以后不久，店主哼着小曲儿走进了马厩，然而小曲儿很快就戛然而止——店主看到那白色石头凿成的马厩边上竟然嵌进一块黑色石头，那石头像一只眼睛一样直直地看着他——而那时店主正要给一匹白马喂草料。店主的手摸到那块黑色石头以后倏然不动了，他的脸色蜡黄，顿时冷汗如雨。

汉子从此不住客店。他对客店非常憎恨，同时，也因为所带的银子已经告罄。汉子有了一种轻松感，他检查了自己的全身，终于发现再没有任何可以让人生出歹意的东西来了。当天夜里，汉子心安理得地睡在一座残破的庙里。那座破庙似乎在一个村头上。汉子进了庙中连看也没看，径自在庙里的一道香案上和衣而卧，很快就进入了梦乡。

半夜时分，汉子被一阵什么声音惊醒了。开始汉子以为是客店的人跟踪而至，急忙纵身而起，伏于破庙的断墙之后定睛观看，一时声音皆无，使汉子心中茫然。又一阵声音传来，竟是女子的嚤嚤啼哭。汉子觉得自己的头皮有些发紧，自忖在这荒凉之野的夜半更深之际怎会有女子哭泣？想着时那哭声渐渐迫近，汉子

就看到一个白色影子飘进了破庙。汉子想自己是遇到鬼了。

汉子暗暗定神，敛气屏息地看去。汉子心想，鬼却是不怕的。从前汉子也曾遇到过几次鬼，但汉子都以一身正气逼得鬼们惭愧而退。他遇到的多是男鬼，男鬼们总是以恫吓为主，或做出一丈多高的样子，或以骷髅状原形毕露，急欲摄取活人的魂魄，找个替身而已。有一次汉子遇到一个冤死鬼，冤死鬼声称自己生前曾是户部员外郎，为奸佞所害，要汉子为他报仇。冤死鬼喋喋不休地诉说他生前是如何荣华富贵挥霍无度的，出门有车履不沾泥，山珍海味的筵席接连不断使他难以应酬。冤死鬼说，那时候行贿之人络绎不绝登门而来，需要排号。下至民间的珍宝玩物，上至美女歌伎，俱送与他享用。真正是享尽了人间的富贵呵。冤死鬼无限神往地沉浸在回忆之中。汉子不耐烦地打断了冤死鬼的话，问道，那时候你可曾出恭？冤死鬼一愣，随即阴阴一笑答道，拉屎还是要拉的，有时几天才拉一回。汉子又问，现在你拉不拉？冤死鬼脸上顿现羞惭，说现在也拉的，而且比生前拉得要痛快多了。汉子正色说，你生前拉人屎，死后拉鬼屎，与常人无异，何以分得出忠良与奸佞？似你这等污垢之人，在阳间臭遍之后又臭到阴间，又有何面目言报仇二字？说得冤死鬼羞惭遁去。

女子的啼哭不绝于耳，汉子心中亦有些忐忑，想这女鬼难缠，从前遇到的都是男鬼，思索着以何方法却之。却见那白衣女子跪伏于香案前，开始哭诉。汉子很快便听得明白了，是村中一富户的少爷将女子欺辱，并欺骗女子要娶她为妻，后来那少爷屡屡与女子作乐，然终于弃之。想来是那女子不堪羞辱，深夜哭诉于破庙之中。

女子的声音愈加激烈，说到伤心处竟站起身来开始脱衣服。女子穿的衣服并不多，只几下便把衣服脱光。汉子便于幽暗的光

线中见到一个白生生光溜溜的姣好身子，急把眼睛闭了，心中还是扑扑乱跳。又听那女子啜泣道，苍天在上，以我清白之体受人玷污，已无面目再见生身父母，今夜我就自尽于此，但愿上天有眼，让那个畜生得到报应！女子言罢提了白绫挂在庙门，正待挽结扣子的时候，汉子从破墙后面急忙冲出来，汉子喊了一声，不可轻生！

女子闻言大惊，一个精光的身子便软软倒下，汉子急忙伸手扶住女子，顿觉出女子的身体清凉如水煞是光滑。多时，女子吐出一口长气醒来，声音幽幽地问，小女子莫非是在梦中？你是人是鬼？

汉子说，刚才听你的哭诉，句句在理，怎说是做梦？

女子说，你都听到了，谁让你听这些的？我想死，我就是想死。

汉子只得百般安抚，于星光之下见这女子长相标致，柳眉星目，长发如瀑垂至腰际，汉子说，以你的相貌，虽不像大家闺秀，亦是小家碧玉，而这世上的事情是不可以想不开的，你纵然一死成为孤鬼，九泉之下岂不仍是凄惶？汉子让女子穿好衣服，那女子竟怕冷似的一下子搂紧了汉子，女子说如今我是没有活路了，既然你救了我你就得救到底，我的身子你也看见了，你得娶了我！汉子似被烫了一下，觉得面上发热，急欲放下女子，而女子已然把香腮贴了上来，在汉子脸上胡乱亲着。汉子只好任那女子亲，强迫自己心里平静，不得胡思乱想，然而汉子还是觉出身上有一处地方极不安分。

女子觉出汉子的淡漠，终于穿了衣服。汉子想了想问道，你叫什么名字？女子说她名叫三月柳，已然十七岁了。女子再跪至汉子面前说，要是你答应做我丈夫，我就终身有靠了。汉子扶起

女子，长思许久说，我已是有家室了，你不妨再嫁他人。女子又说，我意已决，愿做妾。汉子依然摇头。女子见状忽然朝汉子脸上啐了一口，斥道，普天之下，没有男人，除了禽兽就是窝囊废！言罢飘然而去。

汉子一时竟愣在那里，想这女子倒是刚烈，不觉就追出几步，见那白影就在前面，又猛地停住了脚，汉子心乱如麻若有所失，眼睁睁看那白影子渐渐远去。

汉子摇头暗自笑了笑，重回庙中躺下，这一次却不能入睡，浮想联翩，至天快亮时方才睡着。天亮后汉子再一次上路，他回首看了看破庙，见破庙被晨雾裹了，半隐半现。汉子心头恍然，想夜里定是又一次遇到鬼了。

汉子从身上摸出一张软沓沓的纸，凝神看去，又抬起头来仔细辨认着什么，后来，他就抬起脚大步走了起来。

穿过杂草丛生的绿色地带，汉子的面前立刻出现了一条大河，那是一条河面极宽的河流，河水湍急而又猛烈，水面上漂浮着一层肮脏的东西，汉子很认真地看了那些东西，那些东西是草末、破布、树枝，似乎还有暗红色的女人的小物什。路就在这里被大河切断了，汉子很想涉水而过，但宽阔浩淼的水面使他放弃了涉水的打算，于是，他便在河的沿岸开始寻找。

汉子终于找到了那座木桥。汉子想，过了桥就会有路了。那时候汉子根本没有想到这座木桥对他意味着什么。汉子似乎明确自己的目的但仍然无法知晓前面会有什么在等待他。

汉子迈步走上了木桥，他看出这座狭窄的木桥已有许多的年头了。桥面上厚厚的木板有些地方已经腐烂不堪，支撑桥身的粗大木桩摇摇欲坠，桥的栏杆也所剩无几，整座桥似乎随时都会

断裂或者坍塌。汉子对此并不在意，他看到桥下的流水无所顾忌地争相奔涌而去，波浪并不重叠，一波波井然有序，使大河显出无端的冷峻。汉子的目光落在桥的另一端，他在心里暗自计算这座桥不会超过十丈，然而，汉子没有想到这座桥似乎具有一种魔法，使他几乎耗去了将近整整一天的时间。有时候他觉得自己走得很快，似乎已经走出了很远，但停下来再看时却吃惊地发现，自己仍然还在桥头。汉子百思不得其解，复又发愤前行，这一次当他快要走至桥的中间时，他感到更为奇怪的是，他正在后退。汉子想，这是一座难以逾越的魔桥。

汉子对桥无可奈何，他沉思半天后盘膝坐于桥头，微闭双目似乎已经入定。

汉子再次站起身来的时候便觉得自己没有了分量，变得纸片一样飘然。于是他就仿佛如一页纸片一样飘过了木桥。而此时，天色已经向晚。汉子回眸看看木桥，自言自语道，这座桥该重修了。又说，用不了多久就会重修的。

摆在汉子面前的是两条路，汉子认真地看了许久，似乎在确定该走哪一条。当汉子踏上了其中一条路的时候他还没有感到任何异常。那时候汉子依然不能知道，另一条路上行人络绎不绝，而他走的这条路上却空无一人。这时候，夕阳发出一声断裂般的声响，似乎挣扎了一下猛然跌进了远处缥缈的山凹。汉子没有注意到夕阳的响动，他正在接近一片苍老的树林。树林里每一棵树都像一个千年老者在默然而立，汉子倏然一惊，但脚下的路却一直从林中穿越而出。汉子只得抖擞精神再走，他看到每一棵树都突然变得狰狞可怖。汉子有所警觉地放慢了脚步，几乎就在同时，一阵狞笑在苍老的树林中猛然响起。

笑声之后老树林里一阵响动，随即跳出数名手持器械的土